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以下简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成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现将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开展了董事会换届工作。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邹涛先生、刘伟先生、马一德先生、方爱之女士、王宇骅先生组成，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由邹涛先生、葛珂先生、马一德先生、方爱之女士、王宇骅先生组成，以上成员均具备履行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均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其中马一德先生、方爱之女士、王宇骅先生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3/5，召集人由会计专业人士王宇骅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及审议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8 次工作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 1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预沟通的议案》

（二） 2025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审议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审核意见的议案》

（三） 2025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费用、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及续聘2025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批准报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的议案》

7、《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商业道德管治架构变更的议案》

（四） 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會議，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五） 2025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六） 2025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七） 202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八）2025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预沟通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工作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分析和评估，认为其作为公司聘任的外部审计机构，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并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参与审计的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资格证书，在审计过程中，认真负责并保持了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性，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聘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认真审阅、检查了公司内部审计 2025 年度的工作以及 2026 年度工作计划，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按照工作计划认真执行，指导内部审计部门有效运作，确保公司规范运行。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准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等。

（四）监督及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指导公司内审部组织开展内控体系建设，对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和内控流程的完善给予了指导。经过努力，公司内控制度已基本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并得到了认真执行，公司在内控框架下进一步细化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内控流程，内控体系建设取得良好成效，能够有效控制相关经营风险，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协调公司管理层、内审部、财务部、董事会办公室等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良好沟通，相关部门就公司财务会计规范、内控体系建设等问题征求外部审计机构的意见，并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促进公司财务和内控规范。

（六）对公司其他事项进行审核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确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

2025 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发挥了指导、协调、监督作用，有效促进了公司内控建设和财务规范，促进了董事会规范决策和公司规范治理。

2026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切实履行职责，强化对董事会相关事项的事前审核，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促进公司财务相关事项的规范化，促进公司内控体系建设更加完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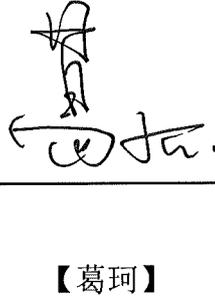
2026 年 3 月 25 日

(本页为《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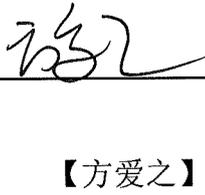


【邹涛】



【葛珂】

【马一德】



【方爱之】

【王宇骅】

2026 年 3 月 25 日

（本页为《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签字：

_____  _____

【邹涛】

【葛珂】

【马一德】

【方爱之】

【王宇骅】

2026 年 3 月 25 日

(本页为《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签字:

【邹涛】

【葛珂】

【马一德】

【方爱之】

【王宇骅】

2026年3月25日